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投资深圳



- 我的主页
- 微信
- 微博
- 头条
- 手机

首页 > 信息公开 > 其他 > 通知公告

深圳市商务局关于组织参加第133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有关事项的通知

发布时间: 2022-10-31 17:09 来源: 深圳市商务局 字号: 【大 中 小】

各相关企业:

根据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关于第133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出口展参展申请事宜的通告》, 深圳交易团的展位申请工作现正式启动, 具体通知如下:

一、展览时间及形式

第133届广交会计划于2023年4月15日开幕, 其中:

线下展举办规模及展期设置将综合疫情形势、防控要求及展位需求等因素确定。

线上平台服务时间为半年（2023年3月16日—9月15日），在线展示、搜索、即时沟通、供采配对、虚拟展馆等功能持续开放，连线展示、预约洽谈功能开放时间
与线下展保持一致（如不举办线下展，暂定10天，即4月15—24日），**广泛吸纳符合条件的企业参展，不设参展企业数量上限。**

二、展出内容

暂按现有16个商品类别开展申请，分别为：电子及家电、照明、车辆及配件、机械、五金工具、建材、化工产品、新能源、日用消费品、礼品、家居装饰品、纺织服装、鞋、办公箱包及休闲用品、医药及医疗保健、食品。如后续新增展览题材，另行通知。

三、展位申请

第133届广交会深圳交易团组展工作由我局主办，深圳市对外经济贸易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市经贸中心”）承办。请有意参展的企业根据《第133届广交会深圳交易团展位申请须知》（详见附件）要求，与市经贸中心联系参展事宜。参展企业展位安排将根据广交会出口展位安排办法以及深圳交易团广交会展位安排工作方案确定，展位安排结果以深圳交易团下发的展位分配通知书为准。

四、展位申请起止时间

- （一）品牌展位确认申请：即日起至11月15日
- （二）一般性展位（含新能源、宠物用品展位）申请：即日起至11月20日

五、深圳交易团联系方式及地址

联系电话：88916820、88916989、88916970、88916991、88916866、88916966、88916858

地址：深圳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经贸中心大厦6楼710室

微信公众号：广交会深圳交易团

微信公众号和市经贸中心网站（www.szfetsc.com.cn）将第一时间发布广交会深圳交易团相关通知及最新资讯，请各企业及时关注。

特此通知。

附件：第133届广交会深圳交易团展位申请须知

深圳市商务局

2022年10月31日

相关附件

附件：第133届广交会深圳交易团展位申请须知.docx

分享到：   

我的主页



[联系我们](#) [网站地图](#) [隐私申明](#) [版权保护](#) [视频集锦](#)

备案号：粤ICP备19022168号 网站标识：4403000060  公安备案号：44030402002937

主办单位：深圳市商务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号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投诉/咨询电话：12345、0755-88107023



政府网站
找错

-  我的主页
- 
- 
- 
- 